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YIN HOUSEHOLD APPLIANCES (HOLDINGS) CO., LTD.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1. 收入約為人民幣1,538.3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16.2百萬元增加16.9%。
2. 毛利從人民幣180.5百萬元增加約3.0%至人民幣185.9百萬元。
3.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12.1%(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13.7%)。
4.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盈利約為人民幣45.9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虧損約人民幣104.4百萬元。
5.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43家自營店，二零一三年同期期末時則為46家。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零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9.3%(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35.2%)。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附註1至10均摘錄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規定，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538,339	1,316,196
銷售成本		(1,352,456)	(1,135,720)
毛利		185,883	180,476
其他收入		6,693	7,185
其他(虧損)/盈利—淨額		(2)	3,12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0,942)	(81,884)
行政開支		(17,161)	(221,085)
經營盈利/(虧損)		104,471	(112,185)
財務收入		24,056	24,780
財務成本		(46,036)	(38,503)
財務成本—淨額		(21,980)	(13,723)
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5,698)	—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76,793	(125,908)
所得稅(開支)/貸項	8	(30,882)	21,473
期內盈利/(虧損)		45,911	(104,435)
應佔期內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1,321	(103,987)
—非控股權益		4,590	(448)
		45,911	(104,4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的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基本	9	3.94	(9.92)
—攤薄	9	3.24	(8.62)
股息	10	—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盈利／(虧損)	45,911	(104,435)
其他全面收益或虧損	—	—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5,911	(104,435)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1,321	(103,987)
— 非控股權益	4,590	(448)
	45,911	(104,43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2,608	22,88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761	186,803
投資物業		5,830	5,915
無形資產		37,502	38,00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及借予合營企業的貸款		256,648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781	145,610
應收款項		2,910	2,910
		651,040	402,126
流動資產			
存貨		443,954	678,345
應收賬款及票據	5	88,284	131,8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5,177	958,13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91,408	965,2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468	152,235
		2,827,291	2,885,787
資產總值		3,478,331	3,287,91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162	7,162
儲備		728,021	684,472
		735,183	691,634
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		41,534	35,852
權益總額		776,717	727,48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550,797	608,1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1	211
遞延政府補助		2,818	2,876
		553,826	611,24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6	983,883	936,5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33,789	319,735
借款		561,074	541,77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5,482	97,549
其他流動負債		53,560	53,560
		2,147,788	1,949,182
負債總額		2,701,614	2,560,427
權益及負債總額		3,478,331	3,287,913
流動資產淨額		679,503	936,60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30,543	1,338,73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修訂本，經修訂、補充或按其地方式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將其名稱由中華銀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零售及批量分銷家電、特許經營及提供維修及安裝服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揚州滙銀家電(集團)有限公司(「揚州滙銀」，前稱「揚州滙銀家電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實施了若干重組步驟(「重組」)。重組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該重組已入賬列作反收購。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除非另有訂明，否則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並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批准。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就新會計項目或中期特定情況所述者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者一致。

(a) 合營安排

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必須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和義務而定。本集團於本期就一全資附屬公司簽定合營安排，已評估該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法，合營企業權益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享有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當集團享有某一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或相等於在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集團在該合營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則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合營企業付款。

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集團在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

(b)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提。

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並須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採納的新訂／經修訂準則，以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有關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該修訂本澄清在資產負債表中抵銷金融工具的規定：(i)「目前具有法律強制執行抵銷權利」的含義；及(ii)若干總額結算系統或會被視為等同於淨額結算系統。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有關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該修訂本規定倘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則須披露有關該金額的資料。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衍生工具更替。該修訂本規定，當對沖工具更替至中央對手方時倘符合特定標準，可毋須放棄繼續使用對沖會計法。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該詮釋是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詮釋。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載有有關確認負債的標準，其中一項為有關實體由於過往事件(稱為責任事件)而於現時承擔責任的規定。該詮釋澄清產生支付徵費責任的責任事件為引致支付徵費的相關法例所述的活動。

3 會計政策(續)

採納上述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新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會計及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4 分類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經主席及執行董事審閱用以決定經營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所有銷售和業務活動均在中國境內進行，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為兩大業務分部：

- 零售業務
- 批量分銷業務，包括向特許經營店及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銷售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維護及安裝服務，以及房地產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量分銷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449,997	1,599,522	7,051	—	2,056,570
分部間收入	—	(518,231)	—	—	(518,231)
外部客戶收入	449,997	1,081,291	7,051	—	1,538,339
經營盈利/(虧損)	22,357	84,275	1,376	(3,537)	104,471
財務成本—淨額					(21,980)
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5,698)
除所得稅前盈利					76,793
所得稅開支					(30,882)
期內盈利					45,911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資本開支	7,071	9,565	—	39	16,675
折舊費用	4,115	5,888	238	—	10,241
攤銷費用	410	555	—	—	965

4 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分部業績如下：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量分銷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462,923	1,282,255	4,868	—	1,750,046
分部間收入	—	(433,850)	—	—	(433,850)
外部客戶收入	462,923	848,405	4,868	—	1,316,196
經營盈利/(虧損)	(34,928)	(76,027)	1,686	(2,916)	(112,185)
財務成本—淨額					(13,72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5,908)
所得稅貸項					21,473
期內虧損					(104,435)
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資本開支	11,556	10,665	—	—	22,221
折舊費用	7,790	3,775	35	—	11,600
攤銷費用	69	874	—	—	943

* 未分配主要指本公司產生的開支，例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涉及的開支、若干主要管理層人員之報酬及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

4 分類資料(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量分銷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分部資產	274,149	2,244,619	26,391	2,545,159
未分配資產				933,172
資產總值				<u>3,478,331</u>
分部負債	107,610	1,349,053	13,395	1,470,058
未分配負債				1,231,556
負債總額				<u>2,701,614</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零售 人民幣千元	批量分銷 人民幣千元	所有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分部資產	428,400	1,902,848	264,008	2,595,256
未分配資產				692,657
資產總值				<u>3,287,913</u>
分部負債	162,595	791,048	21,254	974,897
未分配負債				1,585,530
負債總額				<u>2,560,427</u>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但不包括於合營企業的投資、遞延稅項資產、作借款抵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總部資產。

分部負債指經營性負債，而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即期所得稅負債、借款及總部負債。

資本開支包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費用，並包括透過業務合併收購而導致的添置。

5 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67,962	72,676
減：減值撥備	(4,258)	(3,951)
應收賬款淨額	63,704	68,725
應收票據	24,580	63,084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	88,284	131,809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應收票據到期日介乎3個月至6個月不等。

於結算日，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6,475	35,158
31至90日	39,162	19,522
91至365日	4,987	12,173
1年至2年	2,196	4,638
2年至3年	4,651	1,139
3年以上	491	46
總計	67,962	72,676

於結算日，所有應收賬款及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應收票據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的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700,000元的應收票據被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6,700,000元的抵押品(附註6)。

6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46,580	62,730
應付票據	937,303	873,834
總計	983,883	936,564

大多數主要供應商要求本集團對購買貨品支付預付款項。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5至60日。

於結算日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9,166	32,761
31至90日	8,554	17,931
91至365日	12,514	6,932
1年至2年	2,878	2,106
2年至3年	1,995	2,323
3年以上	1,473	677
	46,580	62,730

於結算日，應付賬款及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547,40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1,265,000元)被抵押作為人民幣937,303,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6,134,000元)的本集團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品。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應收票據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的銀行承兌票據的抵押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700,000元的應收票據(附註5)被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6,700,000元的抵押品。

7 收入

本集團營業額包括已確認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商品		
— 零售	449,997	462,923
— 批量分銷	1,081,291	848,405
包括：		
— 售予特許經銷商	51,780	253,103
— 售予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	1,029,511	595,302
	1,531,288	1,311,328
提供服務		
— 維護服務	488	2,988
— 安裝服務	6,563	1,880
	7,051	4,868
總收入	1,538,339	1,316,196

8 所得稅開支／(貸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及預扣所得稅		
— 即期所得稅	24,733	21,720
— 遞延所得稅	6,149	(43,193)
	30,882	(21,473)

(a)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收入，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需按其法定財務報表中顯示的利潤，並根據就中國企業所得稅目的而言不需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後，按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c)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成立於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如有中國附屬公司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取的利潤中宣派股息，便會被徵收10%預扣稅。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的稅務條約安排，如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成立，則可能只須按5%的較低預扣稅率繳稅。該預扣所得稅計入遞延所得稅內。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期末在抵銷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並無任何留存利潤可供分配至中國境外，故本集團未計提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國預扣所得稅(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41,321	(103,9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48,342	1,048,342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3.94	(9.92)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假設通過發行本公司之普通股結付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所帶來的潛在攤薄影響，並據此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41,321	(103,98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48,342	1,048,342
就以下項目的調整：		
一以普通股結付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千股)	226,345	157,653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調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274,687	1,205,995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3.24	(8.62)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總體運行平穩。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二零一四年上半年GDP增長為7.4%。隨著城鄉居民收入增加，內地消費增速有所回升。高端家電市場的快速發展，消費者更新換代的需求都為家電行業帶來新的增長動力。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顯示，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為人民幣124,199億元，同比增長12.1%，較去年同期增速下降0.6個百分點。其中，城鎮消費品零售額約人民幣107,253億元，同比增長12.0%；鄉村消費品零售額則約人民幣16,946億元，同比增長13.2%。家用電器和音像器材類銷售額約人民幣3,537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9%。

在收入增速方面，中國三、四級市場仍有發展的空間，農村居民收入於回顧期內仍然較城鎮居民的收入增長迅速。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字顯示，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為人民幣14,959元，實際同比實際增長7.1%；農村居民人均現金收入為人民幣5,396元，同比實際增長9.8%。隨著城鎮居民及農村居民收入差距逐漸收窄，農村居民的消費潛力巨大，農村居民對高質量家電的需求將大大增加。

儘管節能補貼政策已於二零一三年結束，家電市場的增長率並不會出現下降。隨著「新城鎮化」的實行，預期三、四級家電市場的需求將穩步上揚。同時，功能化或智能、節能環保家電已成為新的消費增長點。隨著客戶的不斷關注，保健家電產品的佔比將持續提升，中國家電市場具備新的發展機遇。

業務回顧

四位一體的綜合經營模式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堅持集零售、批量分銷(包括向特許經營商銷售)、客戶服務及電子商務四位一體的綜合業務模式，充分利用其在三、四級家電市場廣闊的銷售網絡和資源，結合優質的市場機遇，逐步向中國三、四級家電市場的領先企業行列邁進。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擴展及深化自營店和特許經營店的網絡，憑藉「匯銀」品牌及「匯銀電子商務平台」的優勢，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於目標市場的知名度，強化市場領先地位。

本集團以現有的零售業務作為支持，通過以自營店配合龐大的特許經營店網絡的發展策略，積極擴展各項業務。回顧期內，集團繼續專注於供應鏈管理及客戶關係管理，持續強化內部經營管理，在提升顧客忠誠度的同時優化了營運效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總收入為約人民幣1,538.3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316.2百萬元上升16.9%。本集團於期內的盈利約為人民幣45.9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虧損約為人民幣104.4百萬元，毛利率較去年同期降低1.6個百分點至12.1%。期內錄得總收入及盈利的增長是由於國內的家電需求上升、本集團業務發展、本集團考慮到上游行業的經營復蘇而就應收供應商款項作出撥備撥回所致。

零售業務

自營店

本集團將業務焦點投放在江蘇省及安徽省內的三、四級城市的高增長市場，通過自營店銷售種類繁多的商品及多個品牌。

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優化門店管理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自營店數目為43家，其中包括35間綜合性店鋪、5間百貨店中店以及3間品牌專賣店。於期內，本集團來自自營店的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約29.3%，較去年同期減少2.8%至人民幣450.0百萬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優化產品結構，同時靈活調整產品種類。隨著公眾對環境污染的擔憂日增，本集團推出多種保健產品，如空氣淨化器及淨水器，以提高業務的盈利能力及使店內產品更具吸引力。

在客戶管理方面，本集團繼續推進以組織和建立客戶關係為重點的業務策略，通過異業聯盟、團購等多種方式整理客戶資料，建立客戶數據庫，與客戶建立並維持良好的關係，逐步提高客戶的忠誠度。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大「匯銀電子商務平台」與現有網絡的連接，加強了線上線下的互補與互動。通過對於實施多項優化策略(如門店翻新及服務營銷)，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和營運效率在回顧期內獲得了顯著進步。

特許經營店

本集團的特許經營店大部分以本公司已註冊的「匯銀」品牌經營。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提升現有特許經營店的整體經營及管理水準，優化其特許經營網絡並提升服務品質。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擁有特許經營店71間，衍生自銷售予特許經營店的收入為人民幣5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9.5%，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約3.4%。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強化對於加盟店員工的培訓工作，包括定期對員工開展多方面、多層次的培訓，包括產品知識、銷售技巧及策劃與營銷等方面內容，推動加盟店的經營效率大大提升。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加強總部與加盟店之間的互動，通過電子商務平台實現資源與信息的共享，且通過多元化形式的宣傳提升加盟店的銷售信心，提升了經營質量。

門店網絡

本集團採取自營店與特許經營店相結合的門店網絡擴展策略，推動了集團在目標市場的市場份額提升，並逐步穩固集團在高度分散的三、四級市場的領導地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位於江蘇省及安徽省20個城市或地區開設了43間自營店及71間特許經營店，建立合共114家門店的綜合零售網絡；江蘇省和安徽省的店鋪總數分別為99家和15家。

批量分銷業務

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特點為以供應商身份向特許經營店及其他第三方進行分銷。此業務模式與零售業務相輔相成，為本集團的自營店及特許經營店提供了穩定的資源。同時，本集團在擁有三、四級市場上的完善及龐大銷售網絡的支持下，已對於目標市場的消費者需求與愛好有較為深入的了解，能夠更好的滿足市場需求，穩固集團的行業地位。

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開展品牌團購、倉儲式行銷等靈活多樣的促銷活動，同時與上游供應商維持長期密切的合作關係，獲得了市場份額的增加以及行業知名度的提高。

客戶服務：售後及物流管理

售後服務作為支持本集團零售及批量分銷業務持續擴展的重要一環，亦是本集團的業務優勢。透過與獨立第三方營運商訂立的授權安排經營，本集團運用較少的資金及面對較低的營運風險從而擴展售後服務客戶服務的地域覆蓋範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管理34個服務網點，為廣泛地區的顧客提供優質的服務。

本集團致力優化現有物流網絡、倉庫及分銷中心的物流管理，以應付日益發展的業務營運。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強資訊化管理，實行了保安系統、倉庫商品、員工表現等即時監控系統。本集團已將售後及物流整合成一個集中平台，以提高客戶服務管理的效率及成效。

電子商務

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搭建網上平台及組建電子商務專業團隊發展「滙銀電子商務平台」並藉此實現年度銷售增長目標。通過與主要網站合作，滙銀樂虎網已發展一項線上線下結合的購物體驗，客戶可通過在綫購買而在實體店進行體驗。線上線下的業務整合使得下游業務得到統一管理。

多元化的市場推廣策略

為迎合不同地區的消費者需要，本集團始終堅持採用多元化的營銷和品牌推廣策略，在各地區靈活部署策略性的店鋪布局。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對門店布局進行升級改造，優化店鋪布局和產品結構，實現了銷售、管理及服務等多方面的提升。

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生態系統開發繼續擴大客戶基礎並實現了客戶資源的電子化管理。本集團推出多元化的促銷活動，包括「滙銀春季家裝節」、「品牌專場團購」、「異業聯盟專場促銷」等，為消費者提供了更多的優惠選擇，為集團銷售收入做出貢獻。

在品牌營銷方面，通過傳統家電營銷策略及新媒體兩者的結合，本集團提高了「滙銀」品牌的知名度。回顧期內，除與電視、廣播及網絡等跨媒體合作外，本集團開始通過移動設備進行營銷，加強與滙銀會員的溝通與互動。

資訊技術系統建設及信息監控

本集團致力於對現有的管理資訊系統進行整合和革新，以適應集團的業務發展，獲取充足的資訊使其服務於本集團與集團之特許經營商，進而優化經營管理。回顧期內，本集團實行「滙銀電子商務平台」以綜合管理存貨與物流系統。此外，本集團推出移動通訊平台，優化客戶體驗並提高客戶服務效率。

資訊化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數目為908人。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堅持人力資源管理結構的優化，不斷提升內部員工的素質。通過參加多元化的培訓課程，員工在掌握專業知識的同時亦提高了個人素質。同時，本集團通過「企業文化建設」與員工就職業規劃、職業健康等方面的經驗進行溝通交流，為員工對於職業發展帶來了新的認識。回顧期內，集團共組織各類培訓逾91場次，參與培訓員工約達4,500人次。

未來展望

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全球經濟依然充滿挑戰，家電行業等零售業務仍面對較大的營商壓力。除了購置新家電的剛性需求，我國目前主要的家電產品消費已形成更新換代為新趨勢。隨著中國城鎮化進程的推進，城市的範圍愈來愈大，三四線城市居民收入的提高和住房的改善支撐家電需求的擴張，為市場帶來新的增長點。

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致力於店舖佈局、品牌建設及人力資源等三方面進行革新。本集團將針對城鎮化發展推行「城鎮化連鎖店建設」，透過升級及整合第三、四級市場的原有網絡，於目標市場擴張銷售網絡以增加銷售收益，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和鞏固市場地位。同時，本集團將積極推行品牌營銷策略，強化品牌形象建設，包括進一步提升其集採購、銷售、客戶服務等各個環節於一體之電子商務平台，全面提高本集團資產管理效率，以增強本集團與供應商及顧客的關係。除此之外，本集團已計劃加強企業文化建設、內部管理，升級建設「滙銀商學院」，以培育更多零售業人才，為顧客提供專業服務。

展望來年，本集團將根據「連鎖店」拓展計劃進行網絡佈局，並且與供應商發展戰略聯盟，使本集團得以在目標市場中繼續取得領先地位。本集團將通過零售、代理分銷、特許加盟、售後服務，結合電子商務平台的發展，進一步鞏固「滙銀」品牌在國內家電市場的知名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本集團宣佈，鑒於移動通信市場需求保持增長，我們認為移動通信業務具有樂觀前景，故決定利用本集團已建立的零售渠道及於中國銷售移動電話的經驗，涉足移動通信轉售業務。本集團曾有意研究任何於移動通信服務行業中的業務機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本集團分別與相關地方機構訂立體育彩票代理銷售協議、福利彩票代理銷售協議及體育彩票戰略合作協議。本集團獲授權作為代理透過其銷售渠道(包括自營店、特許經營店及其他分銷網絡、合共約1,659個銷售網點)在江蘇省出售彩票。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六日，本集團與相關地方機構訂立福利彩票代理銷售協議。本集團獲授權作為代理透過其銷售渠道(包括自營店、特許經營店及其他分銷網絡、合共約686個銷售網點)在安徽省出售福利彩票。本集團將在家電、移動通信轉售以及彩票銷售業務中尋找強勁的增長動力。董事相信透過此等策略，本集團將可實現持續的業務增長，並全面提升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從而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理想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回顧期間，儘管於二零一三年受到宏觀經濟放緩及節能家電補貼到期的影響，但由於業務發展、家電消費市場復甦以及農村地區城市化水平加快，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538.3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約人民幣1,316.2百萬元增加16.9%。

本集團的營業額包括按業務分類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零售	449,997	29.3%	462,923	35.2%
批量分銷				
— 向特許經營商的銷售	51,780	3.4%	253,103	19.2%
— 向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的銷售	1,029,511	66.9%	595,302	45.2%
提供服務	7,051	0.4%	4,868	0.4%
總收入	1,538,339	100.0%	1,163,958	100.0%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向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作出的銷售以及提供服務增加主要由於業務發展、家電消費市場復甦以及農村地區城市化水平加快所致。同時，向特許經營商的銷售減少乃由於二零一三年底本集團調整部分特許經營店為第三方分銷商，亦導致向其他零售商及分銷商作出的銷售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分類的零售及批量分銷業務的商品銷售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空調	1,175,269	76.8%	819,372	62.5%
電視機	168,925	11.0%	291,190	22.2%
電冰箱	79,423	5.2%	90,282	6.9%
洗衣機	44,015	2.9%	49,230	3.8%
其他	63,656	4.1%	61,254	4.6%
總收入	1,531,288	100.0%	1,158,385	100.0%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空調銷售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有關產品的分銷網絡擴展所致。電視機銷售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電視機市場需求下滑。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35.7百萬元增加約19.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52.5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銷售成本的增加比率高於我們收入的增加比率，主要由於家電業不斷上漲的定價壓力以及激烈的競爭環境所致。

毛利

本公司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5百萬元增加約3.0%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5.9百萬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的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零售	16.6%	18.6%
批量分銷	9.9%	10.8%
提供服務	61.4%	65.7%
整體	12.1%	13.7%

我們零售及批量分銷業務的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家電行業整體面臨的競爭不斷加劇導致產品售價帶來巨大壓力所致。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6.7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2百萬元略微減少。

其他(虧損)/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的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1.6千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3.1百萬元。比較期間的收益主要包括收到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突發的火災產生的保險收益人民幣6.4百萬元。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70.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1.9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店舖數量減少所致。

下表載列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僱員福利開支	1.14%	1.23%
服務開支	0.21%	0.20%
有關建築物及倉庫的經營租賃費用	1.33%	2.18%
宣傳及廣告開支	0.62%	0.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0.50%	0.81%
公用設施及電話開支	0.20%	0.22%
運輸開支	0.44%	0.52%
差旅開支	0.06%	0.07%
其他	0.11%	0.2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總額	4.61%	6.2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銷售增加及成本效益改善以致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7.2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1.1百萬元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所致。

下表載列行政開支的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8,177	18,86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開支費用	—	602
有關建築物的經營租賃費用	1,235	2,735
公用設施及電話開支	772	1,121
差旅開支	902	720
核數師酬金	1,475	1,525
諮詢開支	285	830
攤銷及折舊	4,359	1,807
(撥回)／應計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2,409)	174,171
其他	22,365	18,708
行政開支總額	17,161	221,085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主要由於經考慮行業上游企業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起經營壓力增加後，就若干應收供應商款項作出撥備所致。於回顧期間，行業上游業務復甦及應收返利結算加速均導致賬齡轉優以及減值撥備結餘較低，並導致撥回撥備。

經營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盈利約為人民幣104.5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12.2百萬元。盈利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以及經營開支減少兩者的共同影響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22.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有所增加，此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導致銀行借款出現匯兌虧損所致。

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於回顧期間，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人民幣5.7百萬元為分佔揚州滙銀置業有限公司(「滙銀置業」)的虧損部分，而滙銀置業由於本集團與上海沿海威盈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威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簽訂合作協議共同控制滙銀置業的法律及財務業務以開發土地而成為合營企業。本集團以權益法確認應佔滙銀置業盈虧的部分。滙銀置業的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借款的利息開支，而其先前為集團內公司間收費。

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於回顧期間，所得稅前盈利約人民幣76.8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所得稅前虧損約人民幣125.9百萬元。

所得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0.9百萬元，佔所得稅前盈利的40.2%，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所得稅抵免則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佔所得稅前虧損的17.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回顧期內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盈利約為人民幣41.3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約為人民幣104.0百萬元。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及借予合營企業的貸款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所公佈，本集團與威盈就開發於二零一一年收購的土地而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於2014年3月4日生效。根據合作協議，滙銀置業(本公司先前的全資附屬公司)將為承接項目的實體。本集團與威盈將共同控制滙銀置業的法律及財務業務以及其他主要相關活動。因此，滙銀置業成為合營企業，而其資產及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賬目。本集團確認其於滙銀置業的權益作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包括資本金投入人民幣50.0百萬元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歸屬於本集團的累計虧損人民幣28.4百萬元。

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在該地塊開工。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借予滙銀置業的貸款包括本金人民幣197.2百萬元及應收利息人民幣37.8百萬元。該貸款利息為複利年利率6.6%。本金及利息將於滙銀置業所承接之項目完工後一併結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58.5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底的約人民幣152.2百萬元減少61.6%。

存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444.0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底的人民幣678.3百萬元有所減少，此乃主要由於除去滙銀置業擁有的一幅土地成本人民幣244.6百萬元所致。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簽定的合作協議下，滙銀置業成為合營企業，而其資產、負債及財務狀況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賬目。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145.2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底的約人民幣958.1百萬元有所增加。

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約為人民幣88.3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底的約人民幣131.8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應收票據減少所致。

應付賬項及票據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應付賬項及票據約為人民幣983.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底的約人民幣936.6百萬元有所增加。

資本負債比率及計算基準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58.9%，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1.3%有所減少。資本負債比率相等於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及借款總額的總和。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6.7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2百萬元有所減少。

現金流量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29.9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117.0百萬元。現金流出淨額較少乃主要由於較二零一三年同期能較佳控制營運資金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8.9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24.2百萬元。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44.9百萬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191.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來自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現金乃來自手頭現金、銀行借款、中期票據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達人民幣1,111.9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49.9百萬元有所減少。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持作轉售的商品分別達人民幣1,091.4百萬元及人民幣90.0百萬元。賬面淨值總計人民幣178.2百萬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樓宇及投資物業已予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集團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損失的若干無事實依據的法律索償外，本集團概無尚未適當作出提撥的或然負債。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分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資金用途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股份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不論是國際發售或香港公開發售部分均獲投資者踴躍認購。從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8.9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3.5百萬元)。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擬動用約156.5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7.9百萬元)擴展其零售網絡；約203.2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8.3百萬元)用作潛在收購於華東地區目標為三級及四級市場的家電及電子零售企業；約55.0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8.4百萬元)用作擴展我們於江蘇省的現有分銷及物流中心；約5.0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4百萬元)用作提升我們現有的資訊及管理系統；以及約39.2百萬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5百萬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可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直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擴展零售網絡	137.9	137.9
收購家電及電子零售企業	178.3	68.3
擴展江蘇省的分銷及物流中心	48.4	48.4
提升資訊及管理系統	4.4	3.7
一般營運資金	34.5	34.5
	<u>403.5</u>	<u>292.8</u>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則由本集團存放於香港及／或中國的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作為短期存款。其餘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

聘用及薪酬政策

我們採納與業內同儕相若的薪酬政策。應付僱員的薪酬乃參考區內當前市價釐定。我們的管理層於每年／每月／每季接受評估後收取定額底薪及酌情表現花紅。我們其他員工薪酬包括底薪及金額吸引的每月表現花紅。根據中國適用法定要求及地方政府的現有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多項社會保障計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908名僱員，較二零一三年底914名減少0.7%。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故董事會不時檢討及更新所有必要措施以推廣良好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則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須以書面清晰地確立。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曹寬平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而主席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的策略計劃及發展過程中的職能出現重疊。這構成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然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在目前的安排下一直運作良好，因此，鑒於本集團現時的營運規模，倘若變更目前安排及由不同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未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振忠先生、周水文先生及羅廣信先生。譚振忠先生擁有專業會計資歷，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所採納的職權範圍與聯交所頒佈的守則一致。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議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的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hyjd.com 發佈。本公告亦可在該等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匯銀家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寬平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曹寬平先生、莫持河先生、茅善新先生、王志瑾先生及路朝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水文先生、譚振忠先生及羅廣信先生。